



新闻发布稿第号 15/540

立即发布

2015年11月30日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美国华盛顿特区，20431

##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执行董事会完成特别提款权审议， 同意人民币加入特别提款权货币篮子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执行董事会今天完成了五年一度的特别提款权货币篮子组成的审议工作。此次执董会审议的一个主要焦点是人民币是否符合现有标准，从而可以被纳入特别提款权货币篮子。执董会决定认为，人民币符合所有现有标准，自2016年10月1日起，人民币被认定为可自由使用货币，并将作为第五种货币，与美元、欧元、日元和英镑，一道构成特别提款权货币篮子。为确保基金组织、基金组织成员以及其它特别提款权使用方有充足时间进行调整以适应新的变化，新的货币篮子将于2016年10月1日正式生效。

执董会会议结束之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拉加德女士表示“执董会关于将人民币纳入特别提款权货币篮子的决定是中国经济融入全球金融体系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它是对中国当局在过去多年来在改革其货币和金融体系方面取得的成就的认可。中国在这一领域的持续推进和深化将推动建立一个更加充满活力的国际货币和金融体系。这又会支持中国和全球经济的发展和稳定”。

特别提款权的价值将由包括美元、欧元、人民币、日元和英镑在内的篮子货币的加权平均值决定。人民币纳入特别提款权货币篮子将使得货币篮子多元化和更能代表全球主要货币，从而有助于提高特别提款权作为储备资产的吸引力。特别提款权的利率将继续由特别提款权篮子货币的货币市场短期金融工具利率的加权平均值确定。特别提款权篮子中所有货币的发行国的当局（目前也包括中国当局）都应维持能便利基金组织及其成员国和特别提款权的其他使用方以其货币开展业务操作的政策框架。执董会讨论的文件将于近期散发。